

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及其现实意义

赵金元, 饶清翠, 凡 丽

(大理学院, 云南大理 671003)

摘要:包容性是白族文化最主要的特征之一。包容性几乎表现在白族文化的方方面面,但突出地表现在白族族源的多元性、白族文化源流的多源性、白族宗教信仰的多元性、南诏大理国与唐宋的关系、白族的民族观及婚俗观和丧葬观等方面;白族文化包容性的主要成因是受中原文化和白族生息的地理环境的影响;充分挖掘和利用白族文化的包容性有利于促进边疆民族地区的和谐社会建设。

关键词:白族文化;包容性;意义

中图分类号:C9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2404(2009)32-0080-06

笔者认为,包容性是白族文化最主要的特征之一。学界不少学者都认为白族文化具有包容性特征,并或多或少作了些描述,但是,很少有学者对这一包容性特征的含义、表现、原因、意义等问题进行过深入系统的研究。如:曹毕飞在“从白族文化的兼容性谈白族银饰的多样化发展”一文中说,“白族文化是一种多元的、开放性的文化,具有延续性和包容性的双重特点”;罗艳林在“从白族文化的兼容性谈民族地区图书馆民族文献收藏的多样性”一文中,从白族文化和其他民族文化之间交流和相融的发展历史角度谈到白族文化的兼容性;施立卓在《白族丛谈》一书中认为,“极少有一个民族像白族那样,能够包容多种宗教”;赵寅松在“坚持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必须重视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以解读白族优秀传统文化为例”一文中认为,“最能体现白族和谐兼容精神的是南诏与唐王朝的关系和白族独有的本主崇拜”,“要继承白族文化所具有的开放性、包容性及融合不同文化的能力”等等。但是,论者们对包容性都未具体展开论述。此外,大理州委书记、州长等领导在一些重要讲话中也谈到白族文化的包容性问题。前州委书记顾伯平说:大理被誉为“多元文化与自然和谐发展的典范”、以白族先

民为主的大理各族人民,不仅用自己的勤劳智慧创造了独特的本土文化,而且具有非常强的包容性,吸收了秦蜀文化、古越文化、荆楚文化、吐蕃文化和古印度文化,特别是接受了中原文化的长期熏陶,从而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大理白族文化。前州长赵立雄说:白族是一个崇尚教育、十分大度,对外来文化包容性很强的民族。地方党政领导人的讲话也未对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展开详细论述。

笔者拟对白族文化包容性特征的含义、表现、原因、意义等问题进行尽可能全面的探讨,以就教学界。

1 白族文化包容性的含义及其主要表现

1.1 白族文化包容性的含义

白族文化有许多特征,包容性是最显著的特征。“包容”在《现代汉语词典》中有“宽容”、“容纳”等含义。包容,就是海纳百川,不择细流,尊重差异,尊重个性,兼收并蓄,博采众长。据此,我们认为,文化的包容性是指一种文化具有对其他文化持宽容和尊重的态度、不排斥其他文化、善于容纳和吸收其他文化的优点和长处性质和特征。在此意义上,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可以理解为:白族文化具有对其他民族文化持宽容和尊重的态度、不排斥其他民族的文化,不断受汉文化及其他民族文化和外来文化的影响,并在容纳和吸收汉文化及其他民族文化和外来文化的一切有益成分的过程中传承、繁荣和发展的特性。“海纳百川,有容乃大。”白族文化是一种多元的、开放性、包容性很强的少数民族文化,它既吸收了大量的秦蜀文化、古越文化、荆楚文化、

收稿日期:2009-06-07

作者简介:赵金元(1963-),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等方面的研究;饶清翠(1964-),教育科学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语言、文化等方面的研究;凡丽(1972-),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少数民族历史文化等方面的研究。

E-mail: zjn6351@sina.com

吐蕃文化、特别是中原文化,又受到古代印度、巴基斯坦、尼泊尔等国文化的影响,并形成了源远流长、兼收并蓄、兼容并包、色彩斑斓、个性鲜明的特色。正是这种包容性成了白族开化、进步及白族文化繁荣和发展的重要动因之一。

1.2 白族文化包容性的主要表现

包容性几乎表现在白族文化的方方面面,但突出地表现在以下几个主要方面:

1.2.1 白族族源的多元性

从族源上看,白族从来就不是一个单一的民族,而是由多个民族在长期的生存和发展过程中逐渐融合而成的民族共同体。关于白族的来源问题,学界虽然有各种不同的观点,有氏羌说、土著说、汉族移民说、多源说等等。但是,多源说是多数学者比较认同的一种观点。白族著名学者马曜先生就主张多源说,他在《白族异源同流说》一文中认为,白族是一个多源同流的民族共同体:“白族是以生长于到商代就进入青铜文化时期的‘洱滨人’为主体,不断同化或融合了西迁的夔人、蜀(叟)人、楚人、秦人——汉人以及周围民族的人,同时吸取了大量汉族及其他民族的文化,而形成的一个开放性的民族共同体。”可见,白族是以“洱滨人”为主体,同化或融合了夔人、蜀(叟)人、楚人、秦人、西爨、汉人等而逐渐形成的人群共同体。

进一步就形成白族的主体——“洱滨人”来看,其族源也不是单一的,而是多源的。在白族形成之前有一个叫“西洱河蛮”的族群,“因为他们居住地有西洱河,也就是现在的洱海。唐朝前期的史籍常有河蛮的记载,如《蛮书》说:‘河蛮,本西洱河人,今呼为河蛮。故地当六诏皆在,而河蛮自固洱河城邑。’”

“西洱河蛮”大概就是马曜先生说的“洱滨人”。“西洱河蛮”又分为“乌蛮”和“白蛮”,按照杨瑞华同志在《白族形成之我见》一文中的观点,“乌蛮”和“白蛮”也并非单一民族,而是一个多源融合的民族。“‘白蛮’是经济文化和汉文化水平相对较高的部分,主要指‘弄栋蛮’、‘青蛉蛮’、‘松外蛮’、‘大、小勃弄二川蛮’、‘河蛮’等人群;‘乌蛮’是经济文化和汉文化水平相对较低的部分,主要指‘六诏蛮’、‘长禿蛮’、‘施、顺二蛮’、‘么些蛮’等人群”。同时,他认为,白族形成过程中主要经历了两个里程碑:第一个里程碑是“铁柱会盟”,使洱海地区的“乌

蛮”和“白蛮”实现融合,这是白族形成的初步阶段;第二个里程碑是“苍山会盟”。这一时期,白族中已有大量汉人融入,也融入了昆明、爨人、哀牢三部族的成员。汉族人也是白族的一大重要源头,秦代开始就有汉民融入白族先民之中,明以前主要是汉融入白,明以后主要是白融入汉。

可见,白族确实是一个多源同流的民族共同体,这一多源同流的民族共同体本身就注定了其文化必然具有多源性和包容性。

1.2.2 白族文化源流的多源性

文化都具有民族性,都是某一个民族的文化。民族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价值尺度、情感意向和心理素质等的反映和表现。白族文化是白族人民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价值尺度、情感意向和心理素质等的反映和表现。由于前述白族族源的多源性,注定了白族文化也是多源同流的民族文化,是构成白族的各族人民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价值尺度、情感意向和心理素质等的相互融合的综合反映和表现。

白族文化是白族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过程中,通过同各种外来民族文化的交流特别是同汉文化交流的基础上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具体地说,白族文化,不仅是土著的“西洱河蛮”用自己的勤劳智慧创造了独特的本土文化,而且还吸收了秦蜀文化、古越文化、荆楚文化、吐蕃文化和古印度文化,特别是接受了汉文化尤其是其中儒、道、佛各家思想的长期熏陶而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以儒家文化为主体的汉文化本身就是一种和合文化,道家更是反对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的矛盾、对立,在佛教里也包含着大量的和谐思想,如佛教的“六和敬”:“身和同住、口和无诤、意和同悦、戒和同修、见和同解、利和同均”等。这些和谐思想对白族文化均有影响。而且,白族文化在借鉴和吸收其他民族文化时,不是简单、机械地照搬、照抄,而是把它同本民族的文化有机结合在一起,创造出新的文化形式。如白族大本曲,就是白族曲艺形式和汉族话本故事的有机结合的产物;大理国时期形成了一种独特的知识分子——“释儒”,他们既是对佛学有较高修养的僧侣,又饱读儒家经书,考科中举,积极入世,还有妻室儿女,他们对大理国时期的白族和白族文化发生了重要影响。这充分反映了白族文化兼容并蓄的博大气度及其开放性和包容性。

1.2.3 白族宗教信仰的多元性突出

世界上的宗教信仰特别是世界性的宗教信仰,一般都具有专一性、排他性,信徒一旦信仰某种宗教,就不会再信仰其他宗教,且信徒的宗教情感强烈、宗教态度虔诚。而中国的宗教信仰则排他性不强,具有兼容性,常常儒、道、佛合流,多种宗教同信。白族文化中的宗教信仰根本就不存在排他性和专一性,而是具有鲜明的多元性即极大的包容性。白族的宗教信徒既可以信仰佛教,又可同时信仰道教、儒教,还可以同时信仰本主、鬼神等等。在白族历史上,不仅以儒家思想为核心的儒教在白族地区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且佛教和道教的影响也十分广泛而深远。在《南诏德化碑》中就有“阐三教,宾四门”之说。在大理白族地区,不仅最具白族特色的本主崇拜具有极其深厚的群众基础,而且佛教在历史上也盛极一时。据《新纂云南通志》说:“滇之佛教,传闻于汉晋,兴隆于唐宋,昌于元,盛于明,而衰落于清。”大理素有“妙香古国”之称,南诏时崇圣寺被称为“佛都”,甚至在较长的历史时期内出现了全民信佛、大理国统治者也笃信佛教的现象。如,据《南诏野史》,段思平是虔诚的佛教徒,“好佛,岁岁建寺,铸佛万尊”。大理国22代国王中,竟有9人禅位为僧,这在中国历史上是极为罕见的现象。但是,佛教的信仰并不排斥其他宗教,许多地方都儒、道、佛三教共信,共兴,在同一寺院里,常常儒道佛诸神同时供奉,还可信仰本主教。如剑川沙溪寺登街的兴教寺,洱源凤羽的三圣宫等寺院就是如此。宾川鸡足山是佛教圣地,但据记载,也有上、中、下三座土主庙。全国14座道教名山之一的巍宝山,既有玉皇阁、青霞宫、陪鹤楼、长春洞等道教宫观,同时又有巡山殿(土主庙)、文昌宫等本主信仰和儒教的寺庙,多教共信、共存。剑川石宝山本是佛教石窟艺术的杰作,是佛教名山,但里面的石窟雕塑却体现了极大的多样性和包容性。既有大量反映禅宗风格的如来、阿难、迦叶、文殊、普贤、观音和地藏王等佛像,有反映密宗格调的八大明王雕像,又有南诏统治者听政、议政、出巡、坐朝的造像(如狮子关区第一号窟的细奴罗及后妃、男女从者造像,石钟寺区第二号窟的阁罗凤出巡图,石钟寺区第一号窟的异牟寻议政图等),也有深目高鼻、挽螺髻、披氍、束腰带、穿长靴的“波斯国人”等外国人造像,狮子关的第二、第三号石窟等就是这一类人的造像,还有反映白族特

色的母性生殖崇拜的著名雕刻——“阿盍白”石刻,以及反映白族本主崇拜特色的“大黑天神”的雕像。具有如此包容性的佛教石窟艺术在全国都是独一无二的。多元文化在这里共生共荣,高度和谐、交相辉映。

最具白族特色的本主崇拜更加体现出极大的包容性。本主又叫“土主”,也叫本主神,也就是本村本土的保护神、主宰者,白语称为“老公尼”(男性始祖)、“老太尼”(女性始祖),各地还有“武增尼”、“增尼”等称呼,意为“我们的主人”。在白族人看来,本主能够护国佑民,保佑人们清洁平安、六畜兴旺、五谷丰登,能够支配各种自然现象,保佑风调雨顺。白族本主崇拜从南诏时期开始,源远流长,信仰普遍(只要白族聚居的地方一般都有本主庙)。与其他民族的宗教信仰相比较,白族的本主崇拜具有极大的包容性:本主崇拜起源的多元性。既起源于原始自然图腾、拜物教,又受汉文化的影响,也受佛、道等宗教的影响,还受其他民族文化的影响;本主崇拜对象的多元性。许多寺庙一庙多主,类似大理市仁里邑村本主庙里的“三堂神”把三尊本主同时立在一个庙里的本主庙并不少见。本主中有帝王将相——细奴罗、杨干贞、郑回、段思平等,有民族英雄——杜朝选、段赤城等等,有节烈孝子——阿南、慈善夫人、阿利帝母等等,甚至有手下败将——李宓、傅友德等,有自然之物——大黑龙、小黄龙、鱼、太阳、月亮、石头等等。这些崇拜对象体现了白族本主崇拜具有极大的包容性;信仰内容的多元性及对其他思想文化的宽容性。信徒既可以信仰本主,又同时可以信仰佛教、道教、鬼神、迷信等。至今,许多人特别是年长的妇女,既经常到本主庙里进香、祈求,每逢初一、十五又虔诚地吃斋念佛,在一些汉传统节日里也诚心诚意地祭拜祖先,同时,还相信鬼神,遭遇不测时也搞驱鬼降妖活动,她们“见庙就进,见佛就拜”。以本主信仰为代表的白族文化的这种包容性仍在民间广泛地传承着,在改革开放的今天更加开放和包容。

1.2.4 南诏大理国与唐宋的关系

南诏、大理国以非常宽容的态度处理同周边国家和各民族之间的关系。南诏是唐代几乎与唐王朝相始终的少数民族地方政权,它努力保持同唐王朝之间的亲密友好关系,积极开展同唐王朝之间的经济、政治、文化交流,虚心学习唐王朝的先进文化,虽

然南诏与唐王朝之间也不时发生一些摩擦,甚至发生了“天宝战争”,使唐朝损兵20万之众,但这有其被逼无奈的客观原因。事实上,南诏随时都想着要与唐王朝修好。在吐蕃攻陷安戎城到“唐王朝册封皮逻阁为‘云南王’”这段时间中,南诏曾多次向唐王朝入贡。”即使仅在公元751-754年间,唐王朝就向南诏发动了3次进攻,还使李宓大将军魂归苍洱,但南诏还是立了《德化碑》说明自己是不得已而叛唐,并表达了请求唐王朝谅解的愿望,还掩埋了唐军将士的尸体——“万人冢”,后来白族人民还把李宓将军推崇为本主加以立庙膜拜。总体上,南诏与唐王朝之间和谐相处是历史的主流,这也体现了白族文化的包容性,还体现了白族文化的“德化”精神。后来,历时300多年的大理国期间,亲人善邻,与周边国家特别是与宋朝友好往来,以儒治国,以佛道治心,不断加强宋朝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大理马等大理特产不断被输送到宋朝,中原的文化典籍也不断被带回大理,不断促进着大理经济文化的发展。大理国与宋朝的关系也充分体现了白族文化的包容性。

1.2.5 白族的民族观、婚俗观及丧葬观等

在白族聚居区,也往往同时居杂着汉族及彝族、纳西族、傈僳族等等少数民族,它们虽然有各自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但白族都能同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友好往来、和谐相处、相互融合、共存共荣,始终保持着深厚的民族感情;白族并不忌讳与其他民族的人通婚,白族与其他民族通婚,源远流长,司空见惯。这主要是白族文化的包容性使然;白族文化的包容性还表现在其丧葬观上。白族文化虽然受中原文化即汉文化的深刻影响,但在有些方面受佛教文化更为深刻的影响,如火葬。至迟在大理国时期白族共同体正式形成时,白族已在佛教密宗的影响下,普遍实行火葬。其年代上起大理国晚期,下迄明代末叶,而以元明时期居多。其分布范围很广,以洱海地区白族聚居地最为普遍。这也充分表现了白族文化的先进性、开放性和包容性。

2 白族文化包容性的主要成因

2.1 受中原文化的影响

某种意义上讲,白族文化的包容性是受具有兼容并包精神的中原文化(即汉文化)影响的产物。中原文化具有极大的包容性、开放性,里面很多东西

都是将其他少数民族文化和外国文化吸收融入到本土文化中而不断发展起来的,是和而不同、多元并存的文化。先秦的诸子百家到战国中期就开始互相融通,到后来都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相互融汇在一起了。中原文化早在战国末期就开始影响云南地区的土著文化。公元前279年的庄蹻开滇,使其被迫在滇池地区定居下来,“变服从俗”,他把先进的文化和技术带到了这里,促进了当地的发展。秦始皇统一中国后,下令开凿了一条由四川宜宾到云南曲靖的五尺道,使云南与内地开始了频繁的货物交易,促进了云南经济社会的发展。汉武帝时代加强了对西南的开拓和控制,使大理与内地的文化交流有了新的发展。西汉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在受命修筑通往西南的道路的过程中,到达若水后,就有两位大理人——张叔、盛览去向他学习经学和诗赋,并成为最早在大理传播汉文化的人。公元前109年,汉武帝开始在云南设置郡县,包括洱海西边的叶榆县,有力地促进了大理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唐代,随着南诏的建立,大理进入了经济文化繁荣发展的新时期。至此,中原文化已渗透到了大理地区白族文化的方方面面,如郭松年在《大理行记》中所说:“故其宫室、楼观、言语、书数,以至冠昏丧祭之礼、干戈战阵之法,虽不能尽善尽美,其规模、服色、动作、云为,略本于汉。至今观之,犹有故国之遗风焉。”亦如《新唐书·南蛮传》所言:“人知礼乐,本唐风化”。

秦汉以来,尤其是唐代以来,在中原文化的影响下,白族文化形成了两个显著的特征:一是有浓郁的地方民族特色;二是在中原文化影响下形成了新的民族文化。在南诏、大理国时期,进入大理的师僧、释儒和到中原求学、出使的地方名流,都对中原文化的传播起了重要的作用。因此,白族文化不仅有地方的民族特征,而且是与中原文化相互交融的新的民族文化。它不仅吸纳了中原文化的包容性和开放性,而且更加强了这一特性。

2.2 受白族生息的地理环境的影响

白族先民生息的地理环境孕育了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大理自古以来就是滇西通衢、博南古道必经之地,是中国同东南亚、南亚各国文化交流、商贸往来的重要门户。南方丝绸之路和茶马古道在这里交汇,使大理成为一个极其重要的交通枢纽。南方丝绸之路,是一条从四川经由大理通往印度及中亚的民间商道。四川的蜀锦、云南的普洱茶等,途经这里

运往印度、阿富汗等国,大理成为“亚洲文化十字路口的古都”。茶马古道是川、滇、藏进行商业贸易和文化交流的通道。在这条古道上,早在二千多年前先民们就开始做着马匹、皮毛、药材、茶叶、布匹等物品的交易,大理因此成了最大的货物集散中心。伴随着经济的交往、商品的贸易,也使大理成为国内南来北往的文化交流荟萃和亚洲文化交流的地方,在土著文化与周边地区和国家的文化碰撞、交融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一种以白族文化为主体的多元文化并存的格局,也必然形成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和开放性特征。优越的气候、环境条件,不仅形成了大理地区的生物多样性,而且也形成了最适宜人类生存的地理环境,吸引着南来北往的人们在这里定居、生息、繁衍,有利于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也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白族文化包容性的形成。

3 充分挖掘和利用白族文化的包容性有利于促进边疆民族地区的和谐社会建设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离不开和谐文化建设。和谐文化为和谐社会提供思想基础和理论依据,没有和谐文化的指导也就不可能有和谐社会建设的成功实践。在边疆多民族地区构建和谐社会,需要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充分利用各民族的和谐文化资源。具有极强的包容性的白族文化正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的和谐文化资源。充分利用这一资源对于边疆多民族地区的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3.1 利用白族文化的包容性,促进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各民族之间和谐相处,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要“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使各族人民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可见,民族关系和谐是社会和谐的有机组成部分,也是衡量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谐发展的重要指标之一。

3.2 发扬白族文化的包容性,营造和谐、宽容的人际环境,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大理地区白族为主的各族群众建设和谐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中国的民族问题虽然复杂多样,但是现阶段从根本上说是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迫切要求加快经济文化发展与自我发展能力不足的矛盾,这是中国民族问题的主题。这一主题,决定了中国民族工作的主题是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在大理地区,要解决好这一主题,就必须充分发扬白族文化的包容性,营造和谐、宽容的人际环境,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大理地区白族为主的各族群众建设和谐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3.3 发扬和借鉴白族文化的包容性,可以加强边疆民族地区的和谐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离不开和谐文化建设,具有极强包容性的白族文化正是边疆民族地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的文化资源。充分利用这一资源有利于边疆多民族地区的和谐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为边疆民族地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3.4 利用白族文化的包容性,有利于我们牢牢把握党的十七大强调的“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主题”

促进各民族文化之间相互交流和借鉴,促进边疆民族地区和谐文化的繁荣、发展和社会的安定团结,促进整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繁荣发展和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安定团结。

总之,白族文化是一种包容性极强的民族文化,这种包容性表现在白族文化的方方面面,充分研究、挖掘和利用这种包容性,对于边疆民族地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参考文献

- [1] [2] 施立卓. 白族访谈[M].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03, (5). 6.
- [3] 赵怀仁. 大理民族文化研究论丛(第一辑)[M].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4, (39).
- [4] 田悦阳. 试述构建和谐社会与大理佛教发展的双向互动. 大理学院学报[J]. 2007, (3).
- [5] 赵怀仁等. 大理上下四千年[M].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6, (32).

Tolerance Culture in Bai Ethnic and its Realistic Significance

Zhao Jinyuan, Rao Qingcui, Fan Li

(Dali Academy, Dali Yunnan Province 671003, China)

Abstract: Tolerance is the main feature of Bai ethnic culture, which is especially presented in the diversity of the origin of Bai ethnic and its culture, the religion, the view of nation, as well as the marriage and funeral custom. The causation of the tolerance feature of Bai ethnic is related to the culture of Central Plains and the geological environment. To further develop the advantage of the tolerance feature is of great benefits to promote the harmonious society construction in remote ethnic regions.

Key words: Bai ethnic culture; tolerance; significance